

# 中共陕西省纪委文件

陕纪发〔2013〕10号



## 关于坚决刹住中秋节、国庆节 公款送月饼送节礼不正之风的通知

各市（区）党委、纪委（纪工委），省委各部门，省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和直属事业单位党组（党委）、纪检组（纪委、纪工委），省属国有企业党委、纪委：

近日，习近平总书记作出关于反对“四风”要持之以恒的重要批示，中央纪委对坚决刹住中秋节、国庆节公款送月饼送节礼不正之风作出部署。为贯彻中央有关精神，落实省委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有关安排，坚决刹住中秋节、国庆节公款送月饼送节礼不正之风，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全省各级党员干部一定要从不折不扣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实施意见、树立为民务实清廉形象的高度，增强思想自觉、行动自觉，严于律己、从我做起，上下级之间、同事之间，坚决不用公款送月饼送节礼，坚决不违规收受月饼和礼品，过



一个干干净净、轻轻松松的节日。

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组织）要对刹住中秋节、国庆节公款送月饼送节礼不正之风执好纪、问好责、把好关，加强监督，铁面执纪，把日常性监督与阶段性检查抽查结合起来，严肃查处顶风违纪问题，决不姑息迁就。对群众举报、媒体曝光的相关线索，及时调查核实，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查处一起曝光一起，提高执纪监督的实效性、震慑力，坚决防止反弹。

工作落实中的重要情况和典型案件，要及时报告省纪委。

中共陕西省纪律检查委员会

陕西省 监 察 厅

2013年8月23日

---

中共陕西省纪委办公厅

2013年8月23日印发

共印 350 份

